

正本

共四卷 第一卷

档案号:

台州市路桥中学学生公寓建设工程 (男生公寓)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 台州市社会发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士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9251572元

开标时间:

代理机构: 浙江财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二一年六月

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

士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及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项目	台州市路桥中学学生公寓建设工程(男生公寓)		
备案登记号	台建招备[2021]3027号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人	台州市社会发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财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内容	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预算书中所包含的桩基、土建(含临时围墙)、水电安装、消防、暖通、弱电、热水系统、新男生公寓所属的室外配套工程所有内容,具体内容见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建设规模	新男生公寓总建筑面积约 10700 平方米,钻孔灌注桩基础,地上五层预制装配式框架结构,建筑高度约 20.8 米,结构单跨最大跨度约 8.4 米。		
中标人	士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轶		
中标价(元)	39251572	质量标准	合格
工期	450 日历天(含桩基养护检测时间和春节等节假日时间)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姓名:林轶 证书号:浙 233050717304 身份证号码:332623197705076628		

注:本通知书代替招标确认单,作为办理下道建设程序的依据。

招标代理(盖章):

招标人(盖章):

监管部门(盖章):
2021年4月2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台州市社会发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土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台州市路桥中学学生公寓建设工程(男生公寓)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台州市路桥中学学生公寓建设工程(男生公寓)

2. 工程地点: 台州市路桥中学校园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台发改社会【2018】213号。

4. 资金来源: 台州市财政拨款。

5. 工程规模: 新男生公寓总建筑面积约 10700 平方米, 钻孔灌注桩基础, 地上五层预制装配式框架结构, 建筑高度约 20.8 米, 结构单跨最大跨度约 8.4 米。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预算书中所包含的桩基、土建(含临时围墙)、水电安装、消防、暖通、弱电、热水系统、新男生公寓所属的室外配套工程所有内容, 具体内容见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50天(含桩基养护检测时间和春节等节假日时间)。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形象进度工期要求: _____/_____。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仟玖佰贰拾伍万壹仟伍佰柒拾贰元 (¥ 39251572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承包人合同协议书中的银行账户。

承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应税行为的计税方式按以下第 (1) 种方法,并与工程计价时采用的计税方法一致。

(1) 一般计税方法。

(2) 简易计税方法。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林轶。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创优目标

工程质量创 / 。

安全文明施工创 /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不拖欠工人工资，因拖欠工资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将应拨付的工程款，先代付工资。

4.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另行签订的协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台州市路桥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需开具法人委托书） 签字并加盖本
 单位公章 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 3 份、副本 9 份，其中正本发包人 1 份，
承包人 1 份，另外 1 份送路桥区招标办存档。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00775920677

地 址： 台州市教育局 7 楼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81720019201M

地 址： 台州市温岭市温峤镇西大街 312 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

行营业部

账 号： 33001667135050011667